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施晴方

電話：22289111#54620

電子信箱：star030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特字第11500161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\_1150016124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附「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15學年度戲劇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報名期間自115年2月23日至115年3月9日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15年2月24日北市復中戲字第11560016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有關「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115學年度戲劇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」線上報名期間自115年2月23日(星期一)起至115年3月9日(星期一)止，請至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線上報名登錄系統（網址：<https://art.sen.edu.tw>）完成報名。
- 三、請各校務必將前述資訊轉知相關人員、學生及家長，且請學校承辦人員依規定期程協助學生報名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國中部

副本：臺中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



國中部 115/02/26 14:39



1150001867

有附件